

政府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适用专业

公共管理硕士(MPA) (专业代码: 125200)

二、培养目标

华东政法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教育的培养目标是:为党政机关、政法部门、事业单位以及非政府公共部门培养高层次、应用型,并能够适应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公共管理中高级人才。要求学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职业道德素养;掌握系统的公共管理理论、知识和方法,具备从事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分析的能力,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语;具有较宽的知识面,能够综合运用政治、经济、法律、现代科技等方面的理论与知识以及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解决公共管理中的实际问题。

三、培养对象

在党政机关、司法机关、社会团体、事业单位、非政府组织和部分企业中从事公共管理工作的人员。

四、培养方向

1、行政管理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公共部门行政管理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行政管理领域的各项技能,成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公共管理的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修课程主要包括行政组织学、政府与治理专题、行政管理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2、社会保障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社会保障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社会保障领域的各项技能,成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等社会保障管理的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修课程主要包括中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研究、人力资源管理专题、社会保障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3、公共安全管理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公共安全管理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公共安全管理领域的各项技能,成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公共安全管理的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修课程包括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理论与方法、社会稳定与社会治理专题研究、公共安全管理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4、司法行政管理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公共部门行政管理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行政管理的各项技能,成为政府部门、司法机关公共管理的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修课程主要包括司法行政管理理论专题、司法行政管理实务与操作、司法行政管理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5、社区治理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社会治理的理论知识,熟练掌握社区治理领域的各项技能,成为基层政府、社会组织等社区治理的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

修课程包括社区治理理论专题、基层社区治理专题、社区治理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6、教育经济与管理方向。该培养方向要求学员深入了解教育经济与管理理论知识，熟练掌握教育经济与管理领域的各项技能，成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科研院所公共管理高层次复合应用型人才。其必修课程包括教育管理专题、教育政策与法规、教育经济与管理案例研究、社会实践与研讨。

五、学制

华东政法大学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为非全日制在职学习，学习年限3年，学习方式采用业余时间 with 短时间集中学习相结合，在校学习时间总计不少于1年半。修满规定学分后，在本单位从事毕业论文的写作。

六、培养方式

1、采用学分制。攻读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研究生，需修满核心课程不少于19学分，专业方向必修课不少于8学分，选修课不少于7学分，社会实践2学分，总学分不少于36学分的课程，每个学分学习时间不少于16课时。修满规定学分后即可进行学位论文写作。攻读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人员，还需通过全国英语等级六级考试或学校组织的学位外语水平考试，考试成绩合格，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后，按规定程序授予公共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2、突出专业学位应用性强的特点，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技能；教学方式可以采用课堂讲授、研讨、模拟训练和社会调查等多种方式，重视和加强案例教学。安排社会实践和实习环节，提高学生运用公共管理理论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培养过程采用导师负责制，同时吸收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公共机构管理人员尤其是高层次政府部门领导干部参加学生的培养工作。

4、专题讲座，聘请有实际经验的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机构的领导干部来校举办讲座。要求MPA研究生参加一定数量的专题讲座(即研讨班)，以了解目前社会中的重大理论与社会焦点问题。

5、要求学生必须参加社会实践，进行公共管理与政策研究的社会调查或实习，时间3个月左右。社会实践结束后，学生须提交社会实践报告。

六、课程设置

课程结构分为核心课程、方向必修课和选修课。学生根据工作背景和职位要求，选择合适的专业方向，根据专业方向的课程设置学习核心课、方向必修课，选择适当的选修课。

七、学位论文

MPA学位论文应体现应用型为主的特点，选题紧密结合工作实际，体现学生运用公共

管理和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解决公共管理实际问题的能力。应用型论文主要分为案例分析型、调研报告型、问题研究型、政策分析型四种类型。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经过开题、写作、预答辩、答辩等环节，其中论文开题应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论文正文字数应在 2 万字以上。学位论文写作具体要求应按照校研究生教育院有关规定执行。

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教学计划总表

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	各学期周课时数				考核方式	学分要求	备注
					一	二	三	四			
核心课程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2				考试	19学分	
	2	外国语	36	2	2				考试		
	3	公共管理学	54	3	3				考试		
	4	公共政策分析	54	3		3			考试		
	5	社会研究方法	54	3	3				考试		
	6	政治学	36	2		2			考试		
	7	宪法与行政法	36	2		2			考试		
	8	学术规范和论文写作	36	2			2		考试		
行政管理方向必修课	9	行政组织学	36	2		2			考查	8学分	
	10	政府与治理专题	36	2			2		考查		
	11	行政管理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12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社会保障方向必修课	13	中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研究	36	2		2			考查	8学分	
	14	人力资源管理专题	36	2		2			考查		
	15	社会保障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16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公共安全管理方向必修课	17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理论与方法	36	2			2		考查	8学分	
	18	社会稳定与社会治理专题研究	36	2			2		考查		
	19	公共安全管理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20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司法行政管理方向必修课	21	司法行政管理理论专题	36	2			2		考查	8学分	
	22	司法行政管理实务与操作	36	2			2		考查		
	23	司法行政管理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24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社区治理方向必修课	25	社区治理理论专题	36	2		2			考查	8学分	
	26	基层社区治理专题	36	2			2		考查		
	27	社区治理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28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教育经济与管理方向必修课	29	教育管理专题	36	2			2		考查	8 学分	
	30	教育政策与法规	36	2			2		考查		
	31	教育经济与管理案例研究	36	2		2			考查		
	32	社会实践与研讨	36	2				2	考查		
	33	公共管理热点问题高端论坛	36	2			2		考查		10 学分
选修课 任选 5 门	34	领导科学	36	2			2		考查		
	35	电子政务	36	2			2		考查		
	36	公共经济学	36	2				2	考查		
	37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36	2			2		考查		
	38	司法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专题	36	2				2	考查		
	39	国外行政体制改革研究	36	2			2		考查		
	40	劳动政策与法规专题	36	2				2	考查		
	41	社会稳定与突发事件应对	36	2				2	考查		
	42	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	36	2				2	考查		